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

甲 方：信阳师范大学

乙 方：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06 月 29 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信阳师范大学（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

（2）采购计划编号： /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详见产品明细表

品牌： 详见产品明细表 规格型号： 详见产品明细表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详见产品明细表

关键部件： / 品牌： / 型号： /

关键部件： / 品牌： / 型号： /

关键部件： / 品牌： / 型号： /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 数量： / 金额： /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5820890.00 元

大写：伍佰捌拾贰万零捌佰玖拾元整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在验收合格之日起，30 日历日一次性付清

☒分期付款：现金支付。合同签订后，由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75 %作为预付款；全部到货且甲方接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5%。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6 年 06 月 29 日，完成日期：2031 年 06 月 28 日。

(2) 供货日期：2026 年 07 月 07 日，完成日期：2026 年 08 月 20 日。

(3) 履约地点：信阳师范大学（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南湖路 237 号）

(4)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金额的5% ， 即：大写:贰拾玖万壹仟零肆拾肆元伍角 （¥291044.5元）。

履约担保期限：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报告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项目通过校级验收合格满 1 年后无息退还质保金的 70% ,满 2 年后无息退还质保金的 20% ,满 5 年后无息退还质保金的 10%。

(5) 分期履行要求：/

(6)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信阳师范大学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 是, 抽查比例: 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 履约验收程序详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履约验收的内容详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 履约验收标准: 履约验收标准详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 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年 06 月 2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信阳师范大学计算机楼 203 室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信阳师范大学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南湖路 237 号	住 所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贾家店街 89 号
联 系 人	冯岩	联 系 人	王俊辉
联系电话	0376-6391128	联系电话	13213236691
通信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南湖路 237 号	通信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贾家店街 89 号
邮政编码	464000	邮政编码	621000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junhui.wang@changhong.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419305161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337723546B
开户名称	信阳师范大学	开户名称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信阳市南湖路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	1718421409064000135	银行账号	2308414109100086847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 any 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

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

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

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不接受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验收不合格 5 个工作日内提出整改意见, 整改完成后重新组织验收。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 违约时间达到 30 日后, 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 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 计算, 违约时间达到 30 日后, 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信阳师范大学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南湖路 237 号)
第二节	运输特殊要求	/

第 7.2 款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5 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所有服务必须 1 个小时响应，2 个小时内定位故障，4 小时内到达用户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报告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项目通过校级验收合格满 1 年后无息退还质保金的 70%，满 2 年后无息退还质保金的 20%，满 5 年后无息退还质保金的 10%。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 服务	/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 换相关具体规定	/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2.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3.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

		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第二节 第 19.2 款	争议解决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u>（2）</u>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u>甲方所在地（信阳市浉河区）</u>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通知书

(分包编号：豫政采(1)20260064-1)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6年5月20日参加的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的投标（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及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该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5820890元人民币。

请贵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贵单位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附件二：相关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函

长虹售后服务承诺

致：（信阳师范大学）

项目验收结束后，提供 5 年免费服务，提供软件的免费升级更新。

免费提供完整的产品资料，包括系统安装使用手册、系统功能模块说明书、用户使用手册、帮助文档等；

质保期内含硬件保修服务与系统软件维护服务，我方提供 7×24 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现场支持服务，5 年 7*24 随时保修，在接到用户通知后，1 小时内响应，相关人员 2 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理；维修人员 4 小时内抵达现场开展维修工作，超过 48 小时不能解决问题提供备用机，及时实施直至原设备修复并可正常运行。

保证所投设备之间有良好的互联性及兼容性；

报修响应保障：项目所有设备三包质保期内实行 7×24 小时全天候报修服务机制，随时接收信阳师范大学故障报修需求，我方接到报修后 60 分钟内完成远程技术对接，第一时间开展远程排查与故障指导处置。

现场到达时效：接到学校故障报修，我方相关人员 2 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理；维修人员 4 小时内抵达现场开展维修工作；遇系统瘫痪、系统宕机、教学设备全面停用等重大紧急故障，我方启动优先应急抢修机制，即刻到场处置。

故障修复时限：一般设备软硬件故障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复杂故障或需更换配件设备的，48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整机更换；现场无法及时修复的设备，我方免费提供同等规格备用设备替代使用，确保学校教学工作不受任何影响。我方在保修期内，每季度巡检一次，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公司名称：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29 日

系统组成

模块分类	包含设备名称	备注
模块一	高性能深度学习服务器一	
	高性能深度学习服务器二	
	高性能深度学习服务器三	
模块二	配套设备一：云桌面胖终端	
	配套设备二：分布式桌面云及授权	
	配套设备三：多媒体教学软件	
	配套设备四：云终端	
模块三	配套设备四：人工智能实训与教考平台	
模块四	配套设备一：机器视觉实验系统	
模块五	配套设备二：教学台式机	
	配套设备三：主机	
模块六	配套设备一：智慧农业水肥综合实训平台	
	配套设备二：智慧农业花卉种植传感系统	
模块七	配套设备三：多媒体实训系统	
模块八	配套设备五：智慧农业巡检多光谱无人系统	

模块一售后服务承诺

超云售后服务承诺函

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

1. 保修期限

超云数字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云”）对其出售的产品提供以下保修服务。
各部件免费保修期限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保修部件	服务内容		
		现场服务	人工	部件、材料
服务器	主板、CPU、硬盘(企业级)、内存、电源、网卡、RAID 控制器、其他外插板卡、风扇	5 年免费	5 年免费	5 年免费
其他	非超云生产产品	以原厂保修服务说明为准		
	其他设备及问题	请向超云咨询		

说明：

- 产品保修的起始日期为产品到货日期。如用户不能提供有效的到货日期证明时，以超云记录的产品出厂日期加一个月作为产品的保修起始日期。
- 经超云维修后的产品部件，其保修期随同原整机产品的保修期计算。如维修之日距原整机产品的保修期结束之日不足三个月，则该部件自修复之日起保修三个月。
- 维修所使用部件在关键功能上等同于或高于原部件。
- 维修替换下的部件归超云所有，用户必须保持故障部件的原始使用状态。如果由于用户自身原因（如科研、保密等）要求保留、拆解或改装瑕疵部件时，该瑕疵部件即失去保修资格。
- 超云有权将替换下来的故障硬盘壳拆卸下来收回或将硬盘现场销毁。
- 客户购买的用于服务器的PC级硬盘零部件，自购买之日起超云不对其进行保修。

2.1 超云服务热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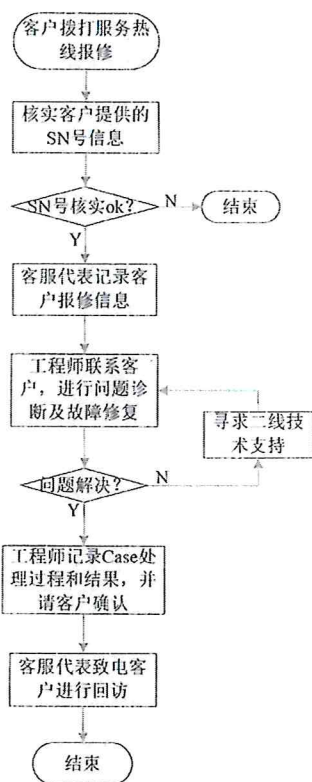
超云面向全国客户提供7x24小时的服务热线支持，客户可随时拨打超云服务热线4006-330-360 寻求支持和帮助。

2.2. 保修确认手续

用户报修时需要提供如下信息：

- 产品型号；
- 整机序列号（S/N）；
- 系统的软硬件配置、详细的故障描述和系统错误信息；
- 用户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详细地址。

2.3 保修服务流程



3. 保修响应时间

超云向全国范围内的用户提供每周7天、每天24小时的服务响应，客户可随时拨打超云的免费服务热线4006-330-360报修。

客户在报修时需提供如下信息：

- 1) 产品型号；
- 2) 整机序列号 (S/N) ；
- 3) 系统的软硬件配置、详细的故障描述和系统错误信息；
- 4) 用户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详细地址。

接到报修后，服务人员1小时内响应，2个小时内定位故障，4小时内到达用户指定地点。

4. 保修内容和方式

超云将根据具体情况选择以下所列的一种或多种合适的方式提供保修服务。

4.1 远程问题诊断和技术支持

客户拨打超云售后服务热线提出服务请求后，超云将与客户合作共同解决问题。在提供任何必要的现场服务之前，超云将首先使用电话或远程支持服务工具（可行的情况下）对超云提供支持的产品进行远程问题诊断，或通过其它方式为远程解决问题提供帮助。

4.2 发货更换

对于保修期内能简单安装的部件（包括但不限于热拔插硬盘、热拔插电源、显示器、键盘、鼠标），或者客户单独购买的服务器零部件，超云可通过发货更换的方式进行维修，并提供相应的电话安装指导。超云负责将备件寄往客户处的单程运费。客户负责将维修时替换下来的部件寄回至超云并负担单程运费。

4.3 现场硬件更换服务

如果硬件问题不能通过远程方式或发货更换方式解决，超云将派遣现场服务工程师到客户现场进行硬件的维修，客户有责任提供合理的维修操作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超云现场服务工程师进入客户机房的权限、维修时间的申请、适合的电源等。

4.4 备件和材料

超云将提供维修所需的备件和材料，确保超云提供支持的硬件设备恢复正常运行。维修更换下来的产品部件归超云所有。

4.5 不间断工作

超云的现场服务工程师到达客户现场后，立即开始进行不间断服务，直至设备能够重新运行。如需额外的备件或资源，服务工作可暂停，直至这些备件或资源备齐。

5. 保修服务范围

5.1 本服务政策仅限于超云在保修期内正常使用时出现的硬件故障；

5.2 超云不承担由于产品故障给用户造成的损失（如设备停机、数据丢失等）；

5.3 对于超出服务范围的服务或保修期外的服务，超云提供有偿服务，具体事宜可向超云服务热线咨询；

5.4 下列情况不属于保修服务范围：

1) 无超云标识或标识残缺的产品；

2) 产品内部的电子元器件对潮湿、酸碱浓度高的环境敏感，湿气、酸碱类物质同污物积聚会形成腐蚀性物质，损害电子元器件，导致产品故障，请用户避免在此类环境中储存和使用产品，由此造成的产品故障不在产品保修范围内；

3) 未按说明书要求，非产品所规定的工作环境或错误安装、保管或使用等造成的故障或损坏（例如温度过高、过低，过于潮湿或干燥，海拔过高，非正常的物理压力，电磁干扰，供电不稳，静电干扰，零地电压过大，输入不合适的电压等）；

4) 由非超云授权机构人员安装、修理、更改或拆卸而造成的故障或损坏；

5) 因使用非超云提供的部件而导致的故障或损坏；

6) 因使用盗版或其他非合法授权软件、非标准或未公开发行的软件造成的故障或损坏；

7) 因意外因素或人为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病毒、操作失误、进液、划伤、搬运、磕碰、不正确插拔、异物掉入、鼠害、虫害等）导致的故障或损坏；

8) 因遗忘口令而导致的故障；

9) 因客户误操作而破坏随机配置软件系统导致的故障；

10) 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如雷击、火灾、地震等）原因造成的故障或损坏；

6. 特别提示与说明

6.1 优先适用

本说明如果出现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

6.2 超云否认的承诺

除非本说明中明确表示，超云不做任何其它明示或暗示的承诺和保证，包括对产品的可销性和对某一特定用途的适用性的暗示保证。除非超云另外做出明确承诺，否则：

- 本保修说明仅适用于超云产品出厂时配置的主机和部件（详见客户订单），任何机构或人员（如销售商）给客户安装的一切非超云部件，超云不承担保修责任。
- 任何机构和人员（如销售商）在本保修说明之外就客户购买的产品及其附属软硬件设备向客户做出的任何额外承诺，超云将不承担责任；客户应向做出该承诺的机构或人员索要书面证明，以保证这些额外承诺能够兑现。

6.3 数据备份

请您在接受服务前务必及时将您认为有价值的信息程序进行备份或取回，超云及超云认证服务机构仅负责产品的维修与检测，本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内恕不提供任何数据恢复与备份。超云及其认证服务机构不对数据、程序或存储介质的损坏或丢失承担责任。

6.4 替换整机或部件的所有权

超云为客户更换整机或故障部件后，被更换的原机器或故障部件将由超云收回并享有所有权。

本说明的解释权归超云数字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省份/直辖市	省内城市	市内详细地址	服务覆盖区域
1	北京	北京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地盛北街1号B区18号楼	北京市
2	上海	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南丹路398号	上海市
3	广东	广州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32号羊城国际商贸中心东塔2602-2603	广东省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030号世纪假日广场A座瑞思中心2515	
4	天津	天津	天津市滨海新区五大街泰丰家园1期95-501	天津市
5	陕西	西安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163号世纪颐园A座1808室	陕西、甘肃、青海、宁夏
6	山西	太原	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轻工建设公司院内9号楼2单元102室	山西省
7	山东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229号金龙大厦主楼16层C	山东省
		青岛	青岛市利津路24号丙	
8	河北	石家庄	石家庄槐北路137号	河北省
9	江苏	南京	南京市珠江路5号华利国际大厦808	江苏省
		苏州	苏州市苏州园区星海国际广场1608	
10	浙江	杭州	杭州市拱墅区假山路8号新青年广场A座623室	浙江省
11	安徽	合肥	合肥市金泰路155号黄金广场4栋203室	安徽省
12	福建	福州	福州市台江区五一中路169号大利嘉城写字楼23楼A区14-16号	福建省
		厦门	厦门市思明区天湖路46号恒滨名宫7B	

13	江西	南昌	南昌市贤士一路 31 号	江西省
14	湖北	武汉	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268 号	湖北省
15	湖南	长沙	长沙市朝阳路合一电脑城 18 号	湖南省
16	广西	南宁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67 号佳盛广场 1301 室	广西省
17	重庆	重庆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 4 号一城精英国际 16-21	重庆市
18	四川	成都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51 号附 5 号望江科技楼	四川省
19	辽宁	沈阳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84-1 号	辽宁省
20	吉林	长春	长春市人民大街 8811 号涵乐园商务楼 13 层	吉林省
21	黑龙江	哈尔滨	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93 号 保利大厦 412 室	黑龙江省
22	河南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科路 11 号万达中心写字楼 1814 室	河南省
23	新疆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市新疆乌鲁木齐汇嘉园	新疆省

制造商名称（盖章）：超云数字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13 日



模块二售后服务承诺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信阳师范大学、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方）授权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被授权方）进行下述有效的活动：

（1）兹同意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的配套设备一：云桌面胖终端：Q100-E90参加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投标，全权处理与该货物有关的一切事宜，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我方保证以产品制造商的身份约束自己，并承诺提供标书要求的质保及售后服务。

一、 产品质量

本公司承诺所有系列产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组织生产，并承诺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从原材料进厂到设备出厂都经过严格和完善的检验。

二、 售后服务

本公司对投标产品提供5年售后服务。

产品售后服务工作，由本公司售后服务部与当地合作经销商共同完成。售后期满后，我方继续提供产品生命周期内的有偿技术服务，在接到用户故障电话后24小时上门服务。

三、 培训计划

根据本公司的培训计划和服务规范，公司免费对新用户进行培训指导，确保被培训者能够正确使用该产品。

四、 质保期过后服务内容

质保期满后，本公司为用户提供有偿服务，所需损件及零配件以成本价供应（收取一定的人工费）。售后服务人员每年对用户进行定期回访，并作使用情况记录。

用户如对技术人员提供的服务不满意，可向我公司投诉。

服务热线：4001-027-580

（3）对未持有我方授权的公司，我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授权方：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八日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信阳师范大学、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方）授权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被授权方）进行下述有效的活动：

（1）兹同意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的配套设备二：分布式桌面云及授权：噢易分布式桌面云系统V7.0参加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投标，全权处理与该货物有关的一切事宜，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我方保证以产品制造商的身份约束自己，并承诺提供标书要求的质保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

本公司承诺所有系列产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组织生产，并承诺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从原材料进厂到设备出厂都经过严格和完善的检验。

二、售后服务

本公司对投标产品提供5年售后服务。

产品售后服务工作，由本公司售后服务部与当地合作经销商共同完成。售后期满后，我方继续提供产品生命周期内的有偿技术服务，在接到用户故障电话后24小时上门服务。

三、培训计划

根据本公司的培训计划和他服务规范，公司免费对新用户进行培训指导，确保被培训者能够正确使用该产品。

四、质保期过后服务内容

质保期满后，本公司为用户提供有偿服务，所需损件及零配件以成本价供应（收取一定的人工费）。售后服务人员每年对用户进行定期回访，并作使用情况记录。

用户如对技术人员提供的服务不满意，可向我公司投诉。

服务热线：4001-027-580

（3）对未持有我方授权的公司，我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授权方：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信阳师范大学、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方）授权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被授权方）进行下述有效的活动：

（1）兹同意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的配套设备三：多媒体教学软件：噢易多媒体网络教室软件V9.0参加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投标，全权处理与该货物有关的一切事宜，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我方保证以产品制造商的身份约束自己，并承诺提供标书要求的质保及售后服务。

一、 产品质量

本公司承诺所有系列产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组织生产，并承诺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从原材料进厂到设备出厂都经过严格和完善的检验。

二、 售后服务

本公司对投标产品提供5年售后服务。

产品售后服务工作，由本公司售后服务部与当地合作经销商共同完成。售后期满后，我方继续提供产品生命周期内的有偿技术服务，在接到用户故障电话后24小时上门服务。

三、 培训计划

根据本公司的培训计划和服务规范，公司免费对新用户进行培训指导，确保被培训者能够正确使用该产品。

四、 质保期过后服务内容

质保期满后，本公司为用户提供有偿服务，所需损件及零配件以成本价供应（收取一定的人工费）。售后服务人员每年对用户进行定期回访，并作使用情况记录。

用户如对技术人员提供的服务不满意，可向我公司投诉。

服务热线：4001-027-5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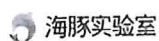
（3）对未持有我方授权的公司，我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授权方：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



模块三售后服务承诺



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 信阳师范大学

我公司针对信阳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 作出如下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保证:

- 1 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由我公司生产的海豚实验室产品提供免费质保及维保期伍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并提供 7X24 小时的免费升级维护和软件缺陷的免费修复。
2. 免费提供完整的产品资料, 包括系统安装使用手册、系统功能模块说明书、用户使用手册、帮助文档等。
3. 针对本项目派遣的工程师均为高素质、高能力的工程师。
4. 全国售后服务电话: 400-001-3538。

制造商 (盖章): 杭州睿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5 月 11 日

模块四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信阳师范大学

河南高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对信阳师范大学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提供的机器视觉实验系统 10 套符合产品质量技术要求及标准。产品质保期五年，五年内乙方提供免费上门服务，配件免费维修、更换。超过质保期后免费提供咨询服务，远程服务协助处理问题，配件成本维修，故障及时处理，

制造商名称：河南高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5 月 14 日



模块五售后服务承诺



Lenovo 产品服务说明 (Lenovo Product Service Letter)

致：信阳师范大学/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在此次贵单位组织的信阳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对于投标人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在投标中提供的Lenovo 产品和服务，Lenovo 特说明如下：

若贵方决定通过投标方采购下述的Lenovo 产品，Lenovo 将根据联想与投标方签署的Lenovo 产品和/或服务采购合同向作为相关Lenovo 产品最终用户是信阳师范大学

提供：

慧天M5台式机

服务 1：分体台式主机（不含显示器）3 年保修。服务时间 7x9，联想认为必要时将提供现场支持以及故障部件更换服务（3 年有限的降配机型除外）。

服务 2：尊享服务 7x24 电话支持。400-810-6666 大客户服务专线支持，服务时间 7x24，

本产品服务说明仅适用于由Lenovo 销售或Lenovo 通过其渠道销售的产品。

如果按照招标要求Lenovo 还需出具制造商授权函的，本产品服务说明不能替代授权函。

此致

敬礼！

联想智慧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5 月 16 日



模块六售后服务承诺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针对 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我单位 中智讯（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我单位制造的 配套设备一：智慧农业水肥综合实训平台、型号：DA-AgriPlat；配套设备二：智慧农业花卉种植传感系统、型号：DA-iCampIII（产品名称、型号），我单位提供售后服务承诺：

1. 免费质保期时间及内容：从项目验收交付之日后质保期为五年

- 1) 提供原厂上门师资培训及服务；与用户沟通协商后提供上门技术服务，服务内容为周期保养检修、检测系统运行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并记录在客户档案中，以便及时地与客户沟通，以确保客户实验教学计划的顺利进行。
- 2) 为客户建立售后服务技术档案，并提供每周 7 天*24 小时服务专线（027-87618658）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用户电话报设备故障通知后，我方 1 小时内即时响应给予用户答复，48 小时内恢复设备正常运行。48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我公司承诺提供相同功能和价值的设备供招标人使用。保证用户方业务正常运行。
- 3)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
- 4) 免费质保期内我公司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所有设备以及附件终身保修。
- 5) 我公司提供系统的使用现场操作培训；派出专业培训工程师负责向用户提供免费的培训服务，为用户培训能够管理和使用项目中软件、硬件产品的系统管理员，同时开展师资以及教学支持培训。培训所需一切资料由我方免费提供。

2、质保期外：

- 1) 产品终身跟踪维护，软件免费升级。
- 2) 质保期满后上门维修免费，只按厂价收取所换的配件材料费，不收任何维护费用。

厂商名称（盖章）：中智讯（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15 日



模块七售后服务承诺函

Hisense

青岛海信商用显示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与售后服务承诺函

青岛海信商用显示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厂家名称)作为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参与贵单位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项目竞标时所供86WR32F产品的生产厂家，对由我方生产的86WR32F产品作出如下承诺：

一、作为制造商，我方确保提供的产品为原厂合格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达到国家规定的出厂合格标准。

二、我方所供产品售后保修具体内容为：免费保修期为整机伍年，主要零部件（屏等）伍年。上门服务，白板软件终身免费联网升级。

三、免费保修期自项目要求的送货、安装、调试全部结束之日起算，对于不需要送货、安装、调试的，从开具发票之日或签订购销合同之日（或按合同约定时间）起计算。

四、全国统一售后服务电话 4006111111 转 8，售后服务电话 7*24 小时响应。

五、保修期满后，在设备正常使用寿命内，卖方仍提供有效的售后、修复服务，并按人工和材料成本收取适当费用。

六、我方保证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均真实有效。

制造商名称（公章）：
青岛海信商用显示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5 月 15 日

模块八售后服务承诺函

大疆行业无人机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信阳师范大学

我方为大疆官方授权服务商,现就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供应的大疆行业无人机及原厂配套设备,郑重作出以下售后服务承诺,本承诺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服务资质

我方具备大疆官方正规服务资质,技术人员持证上岗,所有售后维修均执行大疆官方标准,采用原厂配件、原厂工艺,保障设备原装性能。

二、质保服务

设备验收交付之日起,整机质保五年。质保期内,凡属产品本身质量及工艺故障,我方免费检测、免费维修、免费更换原厂配件,不收取任何人工及配套费用。

三、响应时效

故障报修 30 分钟内远程响应排查;无法远程解决的故障, 24 小时内上门服务;需返厂维修的设备, 7-10 个工作日内修复交付, 重要作业场景可提供备用设备保障。

四、技术服务与后期保障

交付时提供免费操作、飞行安全及维护培训, 终身提供免费技术咨询与固件升级服务。质保期满后仅收取配件成本费, 免收人工、检测费用, 并提供 7X24 小时应急保障服务。

五、免责说明

违规操作、私自改装、使用非原厂配件、人为损坏、自然损耗及不可抗力造成的故障, 不属于免费质保范围, 可提供有偿维修服务。

六、总体履约承诺

我方严格履约, 服务全程公开透明、无隐形收费, 全力保障设备长期稳定。本承诺函盖章生效。

承诺单位(盖章): 郑州天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5 月 24 日



附件三：产品报价明细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高性能深度学习服务器 一	超云	型号：R8428	1	台	350000.00	350000.00	包含 4 块英伟达 L20-48G 显卡 (备件 2 块)
2	配套设备一：云桌面胖 终端	os-easy	型号：Q100-E90	240	台	4500.00	1080000.00	无
3	配套设备二：分布式桌面云及授权	os-easy	型号：噢易分布式桌面云系统 V7.0	343	点	580.00	198940.00	无
4	配套设备三：多媒体教学软件	os-easy	型号：噢易多媒体网络教室软件 V9.0	3	套	550.00	1650.00	无
5	配套设备四：人工智能实训与教学平台	海豚	型号：海豚人工智能通识素养课程与实验平台 v1.0	1	套	818500.00	818500.00	无
6	高性能深度学习服务器 二	超云	型号：R8428	1	台	250000.00	250000.00	包含 4 块英伟达 RTX 4090 24G
7	配套设备一：机器视觉实验系统	高辉智能	型号：GH-SJH2	10	套	58000.00	580000.00	无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8	配套设备二：教学台式 机	主机：慧天、 显示屏：天宮 之印	型号：主机： M5-A242 显示屏： AXS24BC1	100	台	8755.00	875500.00	无
9	配套设备三：主机	慧天	型号：主机 M5-A242	103	台	8100.00	834300.00	无
10	配套设备四：云终端	os-easy	型号：噢易分布式桌面云系统 V7.0	160	点	800.00	128000.00	无
11	高性能深度学习服务器 三	超云	型号： R5215	2	台	52000.00	104000.00	无
12	配套设备一：智慧农业 水肥综合实训平台	中智讯	型号： DA-AgriPlat	2	台	140000.00	280000.00	无
13	配套设备二：智慧农业 花卉种植传感系统	中智讯	型号： DA-iCampHF	1	套	180000.00	180000.00	无
14	配套设备三：多媒体实 训系统	海信	型号： 86WR32F	1	套	32000.00	32000.00	无
15	配套设备五：智慧农业 巡检多光谱无人系统	大疆	型号： Mavic 3 Multispectral	1	台	35000.00	35000.00	无
16	安装调试服务	定制	现场定制	1	项	10000.00	10000.00	无

[illegible]

关于“噢易分布式桌面云系统 V7.0”功能差异及报价的说明函

致：信阳师范大学

针对贵单位 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中，由中标人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供应的我司产品“噢易分布式桌面云系统 V7.0”，为明确产品功能差异，我司作为产品原厂商，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产品基本信息确认

我司确认，本项目中标清单中的两款“噢易分布式桌面云系统 V7.0”软件授权，均为我司原厂生产的同一版本软件，但属于功能模块不同的两个独立 SKU（库存量单位）。其基础信息如下：

序号	招标清单名称	单价 (元)	软件品 牌	统一版 本号	具体型号/版本代号	核心功能定位
1	配套设备二：分 布式桌面云及授 权	580.00	噢易	V7.0	标准版：噢易分布式桌 面云系统 V7.0	满足日常教学、办公等 基础云桌面管理需求。
2	配套设备四：云 终端	800.00	噢易	V7.0	高级版：噢易分布式桌 面云系统 V7.0	满足复杂教学、考试、 运维可视化及高级安 全管控需求。

二、关于“同版本不同功能”的技术说明

上述两款软件虽然主版本号（V7.0）一致，但“高级版”在“标准版”全部功能的基础上，额外包含了以下高级功能模块，因此定价更高。

1. 高级可视化与运维管理功能

可视化排布与展示： 支持教室内学生座位视图的可视化排布与展示，可拖拽完成横/纵排式及多种环岛式（三边桌至六边桌）实训桌型设置。

运维大屏展示： 支持独立的云桌面运维大屏和管理大屏，可在 PC 或平板电脑上直观展示服务器/终端/云桌面资源概览、使用年限统计、教室使用率、能耗统计及运维告警等信息。

模板分享与回滚： 支持将模板编辑链接分享给其他用户，并支持编辑数据一键回滚到上一个状态，防止误操作。

2. 高级教学与考试管控功能

多教室模式： 支持开启多教室模式，可同时选择多个教室实现屏幕广播及统一教学管理。

网络与策略管控：支持启用网络管控，限制桌面访问内外网或仅访问内网，并支持手动添加内外网黑名单。提供教学、考试、办公等多种默认策略组，可清晰查看策略关联的课程及桌面数量。

屏幕广播高级功能：屏幕广播支持画笔、全屏模式（学生端不允许操作）及屏幕录制等操作。

课程与考试管理：支持上课、下课、课程切换等操作，并可设置考试模式及考试时长。

3. 高级资产与安全功能

精细化资产统计：支持资产统计模块，可精细化统计并导出终端硬件资产清单（包含主板、处理器、内存、硬盘等），并支持硬件异常变更告警。

用户安全策略：支持设置用户策略，记录用户登录日志，设置账号闲置失效时间，并可按天设置用户允许访问时段。

国产化兼容保障：明确承诺云桌面融合管理平台虚拟化底层采用国产开源操作系统，并满足在国产化终端及麒麟、统信等国产操作系统内进行屏幕广播、监看协助等操作，保障系统安全自主可控。

4. 高级部署与更新功能

BT 节点分组管理：在 BT 节点分组中，支持以列表形式展示分组下的终端信息，并支持在分组内关联或移动终端，可分层级展示 BT 节点架构。

无感知更新：支持在授课过程中无感知下载最新的差异化文件，重启客户机后即可拥有最新更新，过程无弹窗无提示。

三、合规性与真实性承诺

我司承诺，上述两款产品均完全响应并满足贵单位招标文件（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中关于不同设备功能要求的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

本说明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有效，两款产品为独立 SKU，其功能差异与价格差异完全匹配，定价机制符合我司市场指导价体系，不存在虚高报价或功能混淆情况。

如上述说明与事实不符，或产品无法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我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违约责任，并配合贵单位进行退换货处理。

特此说明。

原厂联系人：桂飞

职务：销售总监

联系电话：13129997997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日期：2026年5月28日



附：针对不同采购设备名称授权书

(1). 序号 3“配套设备二：分布式桌面云及授权”



项目授权书

致：信阳师范大学、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武汉奥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制造厂家名称）是在中国（国名）依法登记注册的，其厂址是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北斗路6号未来智汇城A7栋2层01号。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被授权公司名称）是在中国（国名）依法登记的，公司地址在：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贾家店街89号。

兹同意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武汉奥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的配套设备二：分布式桌面云及授权；奥易分布式桌面云系统V7.0参加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投标，全权处理与该货物有关的一切事宜，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注：本文件仅限此次投标使用，有效期自开标日起180天。）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家名称：武汉奥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厂商：武汉奥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

(2). 序号 10“配套设备四：云终端”

 奥易云
OS-EASY

项目授权书

致：信阳师范大学、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武汉奥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制造厂家名称）是在 中国（国名）依法登记注册的，其厂址是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北斗路6号未来智汇城A7栋2层01号。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被授权公司名称）是在 中国（国名）依法登记的，公司地址在：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贾家店街89号。

兹同意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 武汉奥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的配套设备四：云终端：奥易分布式桌面云系统 V7.0 参加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53 投标，全权处理与该货物有关的一切事宜，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注：本文件仅限此次投标使用，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180 天。）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家名称：武汉奥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厂商：武汉奥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